

#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5-18



采 购 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代理机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三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9
一、总则 .....	21
1. 定义 .....	21
2. 采购方式及采购供应商要求 .....	21
3. 磋商费用 .....	21
4. 联合体磋商（不使用） .....	21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	22
5.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22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22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23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23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	23
9. 磋商报价 .....	23
10. 报价货币 .....	24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	24
12. 技术响应文件 .....	24
13. 磋商响应承诺书 .....	24
1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24
15.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	24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24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	24
17. 未按要求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25
18.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	25

19.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	25
20.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	28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8
五、磋商与评审过程 .....	29
22 磋商与评审注意事项 .....	29
23. 磋商与评审程序 .....	29
24. 偏差 .....	31
25. 报价合理性 .....	31
26.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	32
2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32
六、授予合同 .....	32
28. 合同授予标准 .....	32
29.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	32
30. 成交结果公告 .....	32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响应的权利 .....	33
31. 成交通知书 .....	33
32. 签订合同 .....	33
33.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 31 条约定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 .....	34
34. 履约保证金 .....	34
35. 质疑投诉 .....	34
35. 其他 .....	34
第三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	35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	52
评审办法前附表 .....	55

<b>评审办法</b> .....	56
<b>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b> .....	62
<b>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b> .....	67
<b>目    录</b> .....	68
一、磋商响应函 .....	6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70
三、开标一览表 .....	72
四、 分项报价表 .....	73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74
六、商务、技术规格偏离表 .....	75
七、资格证明文件 .....	76
八、技术部分 .....	79
九、售后服务承诺 .....	80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1
十一、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82
十二、磋商响应承诺书 .....	83
十三、其他材料 .....	85
十四、小、微企业证明 .....	86
<b>附件 1</b> .....	89
<b>附件 2</b> .....	9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2、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5-18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498000 元，最高限价：1498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Z20250007601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1498000	1498000

##### 5、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2-8 度医用冷藏箱、核酸蛋白测定仪、基因扩增仪、分光光度计、高速冷冻离心机、凝胶成像系统、尿 11 项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血沉仪、半自动血凝仪、显微镜柜、微生物二级安全实验室配制、半自动生化分析仪、腹部超声检查模型、智能化模拟 CT 教学实训机及其它教学设备等一批设备采购（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供货期：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交付验收。

（4）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6）采购标的依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划分为工业（制造业）。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7、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时间：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3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luohe.gov.cn>）；

3. 方式：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方可参加磋商。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4月1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 9 点 30 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代表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民之家五楼）开标现场进行磋商、解密及最后报价。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方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进行在线签到，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响应人需要抵达开标现场，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 4、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成交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根据豫招协【2023】002 号文及漯财购〔2018〕16 号文收取费用；

收费金额：22970 元。

##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395-2935980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48 号

代理机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56 号东方陆港 C 栋 14 层

项目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发布人：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3 月 19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395-2935980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48 号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 56 号东方陆港 C 栋 14 层
3	项目名称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4	磋商范围	2-8 度医用冷藏箱、核酸蛋白测定仪、基因扩增仪、分光光度计、高速冷冻离心机、凝胶成像系统、尿 11 项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血沉仪、半自动血凝仪、显微镜柜、微生物二级安全实验室配制、半自动生化分析仪、腹部超声检查模型、智能化模拟 CT 教学实训机及其它教学设备等一批设备采购（具体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包含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5	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1498000元 最高限价：1498000元
6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	财政资金，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供货期及供	供货期：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交付验收

	货地点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10	质保期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在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5	分包	不允许
16	偏离	允许正偏离，不允许严重负偏离
17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因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对项目报名情况具有保密性，响应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响应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8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磋商截止时间之日5日前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澄清一经发出即视为供应商已确认收到
20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磋商截止时间之日5日前
21	磋商有效期	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开始计算60日历天
22	磋商保证金	/
23	是否允许递	不允许

	交备选方案	
24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1、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相应要求盖章处用CA锁进行电子签章。</p> <p>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p> <p>3、响应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p>
25	响应文件份数	<p>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若有需要，供应商成交后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p> <p><b>注意事项：</b></p> <p>1. 响应文件需编制目录、标题及页码；请各供应商编辑详细的页码，便于评标现场专家查询资料；</p> <p>2. 上传响应文件时“其他部分”上传完整的响应文件；</p> <p><b>3. 多家响应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b></p>
26	磋商响应函	<p>磋商承诺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响应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p>
2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p>1. 截止时间：2025年4月1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p> <p>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p>
28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p>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p>

29	磋商活动开始时间和地点	<p>1. 时间：2025年4月1日9点30分前（北京时间）</p> <p>2. 地点：供应商代表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漯河市民之家五楼) 开标现场进行磋商、解密及最后报价。</p>
32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p>评审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磋商评审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专家外其他专家全部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30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p>否。每个包段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排序，由采购人按照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每个包段确定 1 名成交人。同一供应商可以同时参与多个包段的磋商活动，但只能成交一个包段；如同一供应商在多个包段均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则按包段顺序中标，后续包段不再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p>
31	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p> <p>公示期限：1个工作日。</p>
32	履约保证金	<p>中标公示期满，乙方向甲方转账提交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至履约完成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p>
33	付款方式	<p>乙方签订合同后，项目到货并安装完毕，经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支付审计总额的100%。</p>
34	报价要求	<p>供应商的总报价均不允许超过文件要求的最高限价，超过按无效响应处理。</p>
35	质疑	<p>一、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p>

		<p>联系单位：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江雨                  联系电话：0371--53307955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56号东方陆港C栋14层1407室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磋商公告、磋商文件、磋商过程、磋商结果）</p>
<p>36</p>	<p>成交服务费</p>	<p>成交服务费：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成交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根据豫招协【2023】002号文及漯财购（2018）16号文收取费用；                  收费金额：22970元；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一次向代理机构交纳所有成交服务费。</p>
<p>37</p>	<p>核实信用承诺函</p>	<p>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p>

	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38	<p>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b>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制造业）。所属行业界定标准参考《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b></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p> <p>4、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p> <p>5、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p>

	<p>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响应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p> <p>6、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响应人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响应报价低的，响应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响应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p> <p>7、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p> <p>8、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 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响应人所投产品必须通过 CCC 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p> <p>9、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响应人在本次磋商活动中响应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cos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p>
39	<p>节能清单</p>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p>

	<p>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提供证明材料）。</p> <p>2. 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p> <p>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如有上述产品，供应商投报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p>
40	<p>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41	<p>供应商提供的补充资料均需在评审工作当日评审会结束前提供，供应商在评审会结束后递交的任何补充、澄清、说明、证明、承诺等资料均不再给予认定，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能按时提供上述资料造成的后果。</p>
42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p>
43	<p>1.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p> <p>1.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响应单位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响应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响应文</p>

件同ID的未加密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代理机构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响应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响应文件非同ID的，导致不能导入响应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3响应人在响应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供应商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4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响应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1.5注意事项：

关于CA锁PIN码，就是CA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CA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CA锁被锁定，由于pin码的再次开通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pin码而导致CA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由供应商负责。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2.1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2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3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供应商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响应文件，作为备用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供应商需要抵达开标现场，进行磋商、解密及二次报价。

2.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2.5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6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按规定时间实施解密（供应商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7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响应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2.8响应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供应商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9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10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响应

<p>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p> <p>2.11交易中心工作时间</p> <p>夏季-秋季上午8：00—12：00 下午15：00—18：00</p> <p>冬季-春季上午8：00—12：00 下午14：30—17：30</p> <p>CA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p> <p>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p> <p>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p> <p>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p> <p>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p> <p>QQ群：465366072</p>
--

# 磋商须知

## 一、总则

### 1. 定义

- 1.1 采购人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用于支付“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人采购项目的费用。
- 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1.4 合格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2. 采购方式及采购供应商要求

-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 2.2 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联合体磋商（不使用）

- 4.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报价。
- 4.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磋商公告中的资格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 4.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

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4.4 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货物要求、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评分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5.3 未按规定签署的磋商响应文件将导致无效。

###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的网站上以更正、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把澄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具体延长日期将在书面通知中写明。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7.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8.1 供应商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在未征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许可的情况下，不得擅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内容、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 9. 磋商报价

9.1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包含与完成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9.2 竞争性磋商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并非最后报价，在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再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综合得分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其最后的报价为成交价；

9.3 如磋商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9.4 供应商每次磋商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9.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10. 报价货币

10.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磋商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 12. 技术响应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无要求可不提供）。

## 13. 磋商响应承诺书

13.1 供应商响应文件须附响应承诺书。

## 1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应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否决。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 15.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

15.2 加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需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16.1 响应文件需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6.2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6.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

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7. 未按要求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8.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18.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限。

**19.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9.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9.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 (<https://ggzy.ds.j.luohe.gov.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19.1.2 各供应商通过网上操作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发放标书；

19.1.3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https://ggzy.ds.j.luohe.gov.cn/>) “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19.1.4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https://ggzy.ds.j.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9.1.5 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https://ggzy.ds.j.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其附件。

19.1.6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 19.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 19.2.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9.2.2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供应商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 U 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9.2.3 在编制响应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采购文件和变更通知为准进行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9.2.4 供应商在响应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竞争性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且响应文件不计入磋商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19.2.5 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19.2.6 供应商必须刻录由投标编制工具生成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为“\*.未加密响应文件”和“\*.已加密响应文件”，该电子响应文件的光盘或 U 盘，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组成部分。

19.2.7 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9.2.8 所有响应文件（含电子文档打印出的书面报表）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9.2.9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未加密响应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供应商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供应商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光盘或 U 盘；

### 19.2.10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

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负责。

### 19.3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书面响应文件打印说明和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9.3.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19.3.2 电子版采购文件的发放。电子版采购文件直接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

19.3.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响应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

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响应文件”，然后按采购文件要求在投标工具中打印；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供应商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2）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包括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要求将全部响应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交易模式，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1. 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 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供应商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 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供应商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响应

文件，作为备用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所在开标室签到。

5.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签到的，视为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供应商对标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标书解密操作。因供应商个人原因不能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响应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8.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响应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供应商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响应文件“其他材料”中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9.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20.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文件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1.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

## 五、磋商与评审过程

### 22 磋商与评审注意事项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与评审，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2.2 磋商与评审开始前，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磋商与评审程序。

22.3 磋商采取“背靠背”的方式（不向其他磋商供应商公布、透露其价格、技术响应文件等信息）。

### 23. 磋商与评审程序

23.1 磋商与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3.2 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磋商项目资料表”。

#### 23.3 磋商

（1）磋商小组讨论、通过磋商要点。

（2）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采购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3.4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磋商项目资料表”。

### 23.5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磋商报价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一）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注：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相关规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6 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详细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23.7 评审价的确定

评审后的最终总报价仅限于评审价格的比较，对成交价没有任何影响，成交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总报价。

### 23.8 综合评分

#### 23.8.1 评分标准（见第四部分）

23.8.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响应文件和评审后

的最终总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按照“评分标准”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进行评分。“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综合评分依据。

评分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3.8.3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磋商小组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综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23.9 评审结果

23.9.1 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排列。

23.9.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23.9.3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4. 偏差

偏差分为细微偏差和重大偏差。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正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重大偏差是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供货期限和供货质量等要求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25. 报价合理性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采购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6.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 2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7.1 评审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7.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办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7.3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7.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评审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7.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都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7.6 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 六、授予合同

### 28.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9.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和采购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 30. 成交结果公告

30.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相关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0.2 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有疑问，可按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响应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31.2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磋商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2.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2.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2.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四）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2.5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33.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31条约定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

#### **34.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 **35. 质疑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按规定的程序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 **35. 其他**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该项目授予下一个合格的供应商，或重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第三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 一、项目总体概述

- 1、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2、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5-18
- 3、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4、采购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
1	2-8 度医用冷藏箱	台	4	否
2	核酸蛋白测定仪	台	2	否
3	基因扩增仪	台	3	否
4	分光光度计	个	8	否
5	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3	否
6	凝胶成像系统	组	1	否
7	尿 11 项分析仪	台	3	否
8	血细胞分析仪	台	1	否
9	血沉仪	台	4	否
10	半自动血凝仪	台	2	否
11	显微镜柜	个	30	否
12	微生物二级安全实验室配制	套	1	否
13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2	否
14	腹部超声检查模型	套	1	否
15	智能化模拟 CT 教学实训机	台	1	否

## 二、采购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参数	备注
1	2-8 度医用冷藏箱	4	台	<p>★1. 容积：≥395L</p> <p>★2. 外部尺寸最大宽度：≤650mm</p> <p>3. 储存温度：2-8℃，温度显示精度 0.1℃</p> <p>★4. 样式：立式，采用双层电加热玻璃门，在高温高湿的环境下无凝露。</p> <p>5. 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具有上部温度、下部温度、化霜、环境温度、蒸发器温度、冷凝器温度、湿度等 7 路传感器，确保运行状态安全稳定。</p> <p>★6. 具有高温、低温、传感器故障、开门、断电报警等多种功能。当控制/报警传感器发生故障时，压缩机以开机 5 分钟、停机 6 分钟规律运作，确保物品存储安全。</p> <p>★7. 标配不少于六个搁架和一个储物篮，钢丝浸塑搁架，带标签卡，方便存放物品标识，且易于清洗。筒状双 LED 照明系统。</p> <p>★8 具备 USB 数据导出接口，接入 U 盘可自动存储当月及上月数据，数据 PDF 格式。蓄电池可提供不少于 24 小时报警及为 USB 端口供电</p> <p>9. 所投设备生产厂家：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体系认证</p>	

2	核酸蛋白测定仪	2	台	<p>1. 产品特点:</p> <p>1.1 不小于 7 寸电容触摸屏, 优化设计的 APP 软件</p> <p>1.2 无需预热, ,4 秒即可完成检测。</p> <p>1.3 5 分钟内无操作, 将自动关闭光源, 以延长使用寿命。</p> <p>1.4 软件图形界面简单易用, 操作更为直观, 结果可直接导出。</p> <p>1.5 仅需 0.5~2ul 的微量样品即可进行纯度与浓度测量, 样品可回收。</p> <p>1.6 对于浓度低于 2ng/ul 的样品, 可选用荧光计模式, 低检测限可达 0.5pg/ul</p> <p>2. 技术参数:</p> <p>2.1 软件操作平台: 7 寸电容触摸屏</p> <p>2.2 波长范围: 200nm-800nm;</p> <p>2.3 比色皿模式 (OD600): 60nm0±8nm</p> <p>2.4 样本体积要求: 0.5-2.0ul</p> <p>2.5 光程: 0.2mm(高浓度测量);1.0mm(普通浓度测量)</p> <p>2.6 光源: 氙闪光灯</p> <p>2.7 检测器: 2048 单元线性 CCD 阵列</p> <p>2.8 波长精度: 1nm</p> <p>2.9 波长分辨率: ≤3nm (FWHM 在 Hg 253.7nm)</p> <p>2.10 吸光度精准度: 0.002Abs (1mm 光程)</p> <p>2.11 吸光度准确度: 1% (7.332 Abs at 260nm)</p> <p>2.12 吸光度范围(等效于 10mm): 0.02~300(等效 10mm 光程)</p> <p>比色皿模式 (oD600 测量)</p> <p>2.13 测试时间: &lt;4S</p> <p>2.14 核酸检测范围: 2-4500ng/ul (dsDNA)</p> <p>2.15 数据输出方式: USB、SD-RAM 卡</p> <p>2.16 样品基座材质: 石英光纤和高硬质铝</p> <p>★3.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p>	
3	基因扩增仪	3	台	<p>1. 样品容量: 32×0.2ml;</p> <p>2. 技术方案: 半导体加热/制冷</p> <p>★3. 温度范围: 0℃~100℃;</p> <p>4. 样品台热盖温度: 98℃~100℃用户可设置;</p> <p>5. 最大升温速度: ≥3℃/秒</p> <p>6. 最大降温速度: ≥2.8℃/秒</p> <p>7. 温度均匀值: ±0.2℃;</p> <p>8. 温度准确度: ±0.2℃;</p> <p>9. 4℃保温无限长时间运行;</p> <p>10. 程序存储量: 120 个 (每个程序含 3 阶×14 段);</p> <p>★11. 带时间递增/递减功能, 适合长链基因 (450nm 以上) 的扩增;</p> <p>★12. 带温度递增/递减功能, 适合科研需求;</p> <p>★13. 体积小 (长×宽×高 mm): ≤280×230×180</p>	

4	分光光度计	8	个	<p>1、光学系统：单光束自准式光路，1200line/mm 高性能光栅</p> <p>2、显示系统：液晶显示器</p> <p>3、波长范围：325-1000nm</p> <p>4、波长准确度：2nm</p> <p>5、波长重复性：1nm</p> <p>6、100T%，0T%设置方式：自动</p> <p>7、光谱带宽：5nm</p> <p>8、杂散光：≤0.5%T@340nm</p> <p>9、光度显示范围：0%T to 125.0%T, -0.097 to 1.999A, 0C to 1999C (0-1999F)</p> <p>10、光度准确度：0.5%T</p> <p>11、光度重复性：0.3%T</p> <p>12、稳定性：0.003/小时</p> <p>13、数据输出接口：模拟接口，RS-232C 接口</p> <p>14、电源要求：85-264VAC, 50-60HZ</p>	
5	高速冷冻离心机	3	台	<p>1、转速控制范围：500—14000 转 / 分，精度：≤100 转 / 分；</p> <p>2、控制及显示相对离心力：100—15000g，相对离心力大，可缩短实验时间；</p> <p>3、转速/相对离心力两种控制方式，自动计算及显示相对离心力，可随时切换，方便实验方案选择，提高离心效果；</p> <p>4、温度控制范围：—10℃—30℃，制冷量大，一般实验不需要预冷，正常降至 4℃时间≤10min；</p> <p>5、定时范围：15 秒—99 分钟，或长期运行</p> <p>6、角式转头：16×1.5ml/2ml，配 0.5ml/0.2ml 适配管；可选择快拔转头或气密性转头，满足不同实验需求；采用德国快插拔锁扣，轻巧安全；</p> <p>7、采用低噪音免维护防水电机，最大转速噪音≤60dB；</p> <p>8、高亮度 LCD 多参数显示，直观明确，视场大且光亮，有利于观察；</p> <p>9、采用双重安全保护壳和自动电机开关盖装置，确保样品离心前后质量；</p> <p>10、配备停电时紧急开盖插销，隐蔽安全且操作方便，保证样品安全；</p> <p>11、具备故障智能诊断及报警功能</p>	
6	凝胶成像系统	1	组	<p>1、外型尺寸不小于（W×D×H）：440×430×770mm</p> <p>2、反射紫外光源波长：254nm、365nm</p> <p>3、透射紫外光源波长：302nm</p> <p>4、紫外光透射面积：252×252mm</p> <p>5、可见光透射面积：260×175mm</p> <p>二、用途： 主要用于核酸、蛋白质电泳观察、照像和实验结果科学分析。</p> <p>三、特点： 1、箱式，无需暗室，可全天候使用；</p>	

			<p>2、抽屉式灯箱，使用方便，防止污染；</p> <p>3、具有实时预览、自动对焦功能；</p> <p>4、紫外滤光镜：EB 专用超多层镀膜滤光镜（M52×0.75）；</p> <p>5、兼容 tif、jpg、bmp、gif 等诸多图像格式。</p> <p>6、自动变焦镜头；遥控电动变焦，智能化控制</p> <p>高清晰度不低于 500 万像素摄像头，高品质成像质量</p> <p>7、用拍摄软件与分析软件一体操作，使观察、拍摄、分析一气呵成。</p> <p>8、通过 USB 接口与计算机连接，不触动计算机内部硬件，便于维护和保修。</p> <p>9、外/白光转换屏。</p>	
7	尿 11 项分析仪	3	<p>台</p> <p>全自动尿液分析仪（11 项）尿液分析仪参数：</p> <p>1 原理：尿液分析仪（以下简称仪器）是根据反射光电比色法原理制成的，集电子、光学、机械于一体的半自动分析仪器。仪器配合优利特尿试纸条（以下简称试纸（条））使用可以方便、准确、快速地测出人体尿液中的白细胞、酮体、亚硝酸盐、尿胆原、胆红素、蛋白质、葡萄糖、尿比重、隐血、pH 值、维生素 C、肌酐、尿钙、微白蛋白等十四个项目的指标。</p> <p>适用范围：适用于医疗机构作临床尿液检验使用。</p> <p>禁忌症：无。</p> <p>2. 仪器的技术指标</p> <p>1) 试纸选择：14G、13G、11G、10G；</p> <p>2) 测定原理：反射光电比色法；</p> <p>3) 测试波长：550nm, 620nm, 720nm；</p> <p>4) 测定速度：连续测试≥520 条/h；</p> <p>5) 工作方式：自动连续测试，单条测试，具有自动感应尿试纸条功能；</p> <p>6) 可测项目：白细胞、酮体、亚硝酸盐、尿胆原、胆红素、蛋白质、葡萄糖、尿比重、隐血、pH 值、维生素 C、肌酐、尿钙、微白蛋白；</p> <p>7) 显示：不小于 5.7 英寸触摸式液晶显示器显示中文引导菜单、操作、提示信息和测试结果，测试结果可用符号单位、国际单位、传统单位或英文单位表示；</p> <p>8) 打印：内置微型打印机打印中英文测试结果；</p> <p>9) 使用环境：15℃~30℃ RH≤80%（推荐使用）； 极限环境： 5℃~40℃ RH≤80%； 贮存环境：-20℃~55℃ RH≤95%，推荐相对湿度 RH≤80%；</p> <p>10) 控制功能：自检、测试、故障判断等由机内微处理器控</p>	

			<p>制；</p> <p>11) 通讯端口：RS232 串口、以太网接口（选配）、WLAN（选配），可与计算机通信；PS/2 输入口、USB 接口可接条形码扫描器；</p> <p>12) 存贮功能：可贮存 9999 个标本数据；</p> <p>13) 重复性：分析仪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CV，%）<math>\leq 0.8\%</math>；</p> <p>14) 与适配尿液分析仪试纸条的准确度：检测结果与相应参考溶液标示值相差同向不超过一个量级，不得出现反向相差。阳性参考溶液不得出现阴性结果，阴性参考溶液不得出现阳性结果；</p> <p>15) 稳定性：分析仪开机 8h 内，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CV，%）<math>\leq 0.8\%</math>；</p> <p>16) 携带污染：检测除比重和 pH 外各测试项目最高浓度结果的阳性样本，随后检测阴性样本，阴性样本不得出现阳性；</p> <p>17) 使用电源：主机：12V；电源适配器：100V-240V~50-60Hz；</p> <p>18) 消耗功率：60VA-100VA；</p> <p>19) 使用期限：5 年。</p>	
8	血细胞分析仪	1	<p>台</p> <p>1、检验目的和检验原理血液细胞分析仪用于临床检验中作血液细胞计数、白细胞五分类、血红蛋白浓度测量和 C 反应蛋白测量。</p> <p>2. 测量结果包括 25 项血液参数、4 项研究参数、2 项 C 反应蛋白参数、3 个直方图、1 个三维散点图和 3 个二维散点图。</p> <p>3. 血液细胞分析仪采用库尔特原理检测白细胞/嗜碱性粒细胞、红细胞和血小板的数目以及体积分布；采用比色法测量血红蛋白浓度；采用半导体激光流式细胞技术获得白细胞的五分类统计计数；采用免疫散射比浊法测定 C 反应蛋白含量。在此基础上，分析仪计算出其余参数的结果。</p> <p>、使用的试剂</p> <p>4. 试剂类型：通用实际</p> <p>稀释液</p> <p>DIL-A 稀释液</p> <p>溶血剂</p> <p>LYA-3 溶血剂</p> <p>LYA-2 溶血剂</p> <p>LYA-1 溶血剂</p> <p>CRP 试剂</p> <p>CRP R1 液</p> <p>CRP R2 液</p> <p>医用清洗液</p> <p>CLE-P 清洁液</p> <p>5. 标本处理</p> <p>原始样品采集、制备、处理、检验和存放见检验科相关规范。</p> <p>6. 环境要求和安全防护措施</p>	

				<p>6.1 仪器设备环境要求</p> <p>6.1.1 空间安装要求</p> <p>仪器应安装在稳固工作台上。</p> <p>在仪器两侧各保留至少 1 米的空间，以方便维护和保养。后部至少要有 0.50 米的空间，以防止阻碍热气的排放并保证主机后的液路管道不受挤压。</p> <p>将仪器安放在通风良好、灰尘少的地方。</p> <p>避免在过热或过冷以及日光直射的环境中使用仪器。</p> <p>保证操作台面以及主机下方有足够的空间放置稀释液、废液桶。</p> <p>6.1.2 运行条件</p> <p>环境温度要求：15℃~30℃。</p> <p>环境相对湿度要求：30%~85%。</p> <p>电源电压要求：100V~240V AC, 50/60Hz。</p>	
9	血沉仪	4	台	<p>全自动血沉仪：产品详细说明：</p> <p>应用范围：血液红细胞沉降率测定</p> <p>电源电压：交流 220V±22V 50Hz±1 Hz 仪器的工作条件：</p> <p>温度：15℃---32℃</p> <p>相对湿度：45%---80%</p> <p>分析时间：30min 和 60min 选择</p> <p>分析容量：大 60 个测试/h 读数通道：30 个</p> <p>装载容量：大 30 个样品/批 装载形式：随时测量</p> <p>分析结果：魏氏法血沉值 (mm/h) 温度修正：自动修正至 18℃</p> <p>测量方法：红外检测</p> <p>读数分辨率：0.2mm 结果分辨率：1mm</p> <p>血液高度范围：50mm---64mm</p> <p>显示：全点阵 LCD 带背光液晶显示屏</p> <p>键盘：角触摸屏</p> <p>接口：RS232C 串行接口</p> <p>打印：具备打印功能</p>	
10	半自动血凝仪	2	台	<p>半自动血凝仪（磁珠法）：利用光电学原理进行检测，可进行 PT、APTT、TT、FIB 的活性检测；</p> <p>具有加试剂自动感知系统，使用普通加样枪即可，仪器采用了振动式混匀装置，不用搅抖棒，操作更简单方便；全部检验项目可预先标定、输入参数和标定结果可长期保存、调用、节约试剂；先进的光学系统设计和智能软件系统克服了血浆标本中高脂、黄疸、溶血、乳糜对检测的干扰；报告方式：时间，活性，比值，国际标准比值，浓度。普半自动双通道凝血分析仪参数</p> <p>检验通道 2-4 个，37℃±0.2℃</p> <p>试剂位 2 个</p> <p>样品温育位 6-10 个，其中 3 个带有独立记时功能</p> <p>试剂用量 100ul</p>	

				漂移 $\leq 1\%$ 通道间误差 $\leq 3\%$ 线性误差 $\leq \pm 2\%$	
11	显微镜柜	30	个	不锈钢或高密度板材质，具备防尘、防静电、防震动、防光照等功能；每个柜体设置六个柜格，每个柜格高 90cm 宽 45cm，单开门设计。	
12	微生物二级安全实验室配制	1	套	包括空调/内部新风实验室隔断、紫外灯安装、冷藏箱、零下 20 度冰柜、恒温培养箱、红外灭菌器、麦氏比浊仪、二级生物安全柜、应急喷淋装置等	
13	半自动生化分析仪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测量范围：-0.5-3.500A。</li> <li>2. 波长：330-800nm，标配 5 块滤光片，可增配 3 个波长。</li> <li>3. 进样量：0-3000<math>\mu</math>l。</li> <li>4. 温控：室温、25、30、37<math>^{\circ}</math>C。</li> <li>5. 交叉污染：<math>\leq 1.0\%</math>。</li> <li>6. 重复性：<math>\leq 1.0\%</math></li> <li>7. 存储：200 个以上测试项目，3000 个以上测试结果。</li> <li>8. 质控功能：完善的质控功能，可做双质控，具有质控报警功能。</li> <li>9. 蠕动泵：外置蠕动泵，防止泵管老化破损液体渗漏造成短路。</li> <li>10. 显示：背光液晶，可实时显示反应曲线。</li> <li>11. 接口：RS-232 双向通讯口，并口。</li> <li>12. 报告显示：可打印</li> <li>13. 保护功能：具备断电保护功能，自动保存测试结果。</li> <li>14. 开机自检：具备开机自检功能，可对光路、液路、机械运动部件等进行自检报警。</li> <li>15. 节能设计：光源自动开光节能设计，最大限度延长光源寿命。</li> <li>16. 测试方法：测试方法可采用终点法、两点法、速率法、双波长法、试剂空白法、样品空白法、免疫比浊法等，并可选择因数法、单点定标、多点定标、线性回归、折线回归等多种计算方法。</li> </ol>	

14	腹部超声检查模型	1	<p>腹部超声检查训练模型</p> <p>1. 外观及结构：</p> <p>1.1 体模拟真实人体腹部外观结构，包括上腹部到下腹部的腹部模块，具有双侧乳头、肋弓和肚脐等体表结构，嵌入式底座外形，底座平坦，满足超声检查时不移动。</p> <p>1.2 体模内部解剖结构仿真，具有肝脏、胆囊、胰腺、脾脏、肾脏、胃部、腹主动脉、下腔静脉等解剖结构。</p> <p>1.3 表面应光滑，无明显瑕疵或破损，具有腹部的外形和弧度，营造仿真的超声检查情景。</p> <p>1.4 内部脏器解剖结构清晰可见，可以直接观察到内部脏器的解剖结构和位置，便于超声检查时观察脏器形态及病变情况。</p> <p>2. 仿真度：</p> <p>★2.1 脏器质地应接近真实人体组织，具有适当的硬度和弹性，超声参数：声速约 1540-1560m/s，声衰减约 1.45-1.55g/(cm<sup>2</sup>·s)，可以使用真实超声设备，无需借用软件系统直接检查，可以检查到对应的组织的超声图像。</p> <p>★2.2 体模内模拟多种腹部脏器病灶病变模拟，如囊肿、结石、肿瘤等，这些病变应具有不同的尺寸、形状和位置，以模拟真实临床场景中的多样性。</p> <p>2.3 具有肤色模块，可以透明模块贴合构建仿真腹部外观，提供仿真的腹部超声检查技能训练，获得更为逼真的操作体验。</p> <p>精准性：</p> <p>3.1 肝脏位于右上腹，具有肝左叶、肝右叶，模拟肝脏的重要血管包括门静脉、肝静脉、下腔静脉、腹主动脉等血管，血管走形与真人类似，肝脏内部模拟 1 个肝脏肿瘤和 1 个肝脏囊肿病灶，囊肿为无回声病灶，肿瘤为高回声病灶，进行肝脏超声检查时可进行肝脏库氏分段探查和病灶定位训练。肝右叶胆囊隐窝有胆囊，模拟胆囊炎和胆囊结石。</p> <p>★3.2 脾脏位于左上腹，脾脏边缘光滑，具有脾门，脾脏内部具有 1 个脾脏囊肿和 1 个脾脏肿瘤病灶，囊肿为无回声病灶，肿瘤为高回声病灶，可进行经左侧肋间隙探查及测量病灶大小及位置。</p> <p>★3.3 胃部和胰腺位于剑突下腹部区域，胃部靠近腹壁，胰腺位于胃部后方。胃部具有贲门、胃底、胃体和幽门。胰腺具有钩突、头、体、胃，具有胰腺导管，胰腺具有 1 个胰腺囊肿和 1 个胰腺肿瘤病灶，囊肿为无回声病灶，肿瘤为高回声病灶，可在剑突下进行胃部和胰腺超声检查。</p> <p>★3.4 双肾位于腹部后方两侧，具有皮质、髓质、肾盂，皮质有 1 个肾脏囊肿和 1 个肾脏肿瘤病灶，肾盂处有 2 个结石病灶，囊肿为无回声病灶，肿瘤为高回声病灶。双侧肾门处分别与左、右输尿管连接，双侧输尿管中段具有结石病灶，结石为高亮回声，可在腹部外侧进行肾脏、输尿管超声检查，</p>	
----	----------	---	--	--

			<p>可以进行肿物病灶探查和描述等。</p> <p>★3.5 具有腹主动脉、下腔静脉主要大血管，血管内有模拟血液，血液为无回声液性暗区，模拟腹主动脉瘤。可进行腹部主要大血管超声检查训练。</p> <p>★3.6 本项所体现的所有功能需要提供视频截图证明资料。</p> <p>4. 培训技能：</p> <p>4.1 腹部脏器超声检查的手法训练</p> <p>4.2 腹部脏器标准切面检查和病灶识别</p> <p>4.3 腹部脏器超声解剖训练</p> <p>4.4 腹部脏器超声检查考核</p> <p>5. 操作性：</p> <p>5.1 体模应易于安装、拆卸及清洁，方便日常使用和维护。</p> <p>5.2 体模底座确保体模在使用过程中保持稳定。</p> <p>5.3 超声探头应能够顺畅地在体模表面移动，无阻碍感。</p> <p>6. 耐用性：</p> <p>6.1 体模应具有较高的耐用性，能够承受反复使用及清洁。</p> <p>6.2 体模具有较强的耐磨性和抗老化性能，以确保长期使用。</p> <p>7. 配置清单：</p> <p>7.1 腹部超声检查模块 1 个</p> <p>7.2 嵌入底座 1 个</p> <p>7.3 皮肤 1 张</p> <p>7.4 航空箱 1 个</p>	
15	智能化模拟 CT 教学实训机	1	台	<p>★1、功能要求</p> <p>1 可进行模拟 CT 教学，含控制软件、工作站、对讲机等辅助设备。实验室设备布局须按照医院标准布局建设，可模拟整个 CT 系统的工作流程，完成对学生的实训教学工作。产品应符合质量检测标准，要求产品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p> <p>2、设备主要组成</p> <p>2.1 扫描床</p> <p>2.2 扫描机架</p> <p>2.3 主机控制工作站及 CT 教学系统采集软件</p> <p>2.4 图像三维重建后处理工作站及软件</p> <p>2.5 CT 人体摆位定位指示图板</p> <p>2.6 双向对讲系统</p> <p>2.7 三维互动影像解剖教学软件</p> <p>3、主要技术参数</p> <p>3.1 扫描床</p> <p>3.1.1 床面尺寸 <math>\geq 2240 \times 520 \text{mm}</math></p> <p>3.1.2 水平运动范围 <math>\geq 1500 \text{mm}</math></p> <p>3.1.3 垂直运动范围 <math>\geq 400 \text{mm}</math></p> <p>3.1.4 床面距离地面满足最小 <math>\leq 620 \text{mm}</math>，最大 <math>\geq 1020 \text{mm}</math></p>

			<p>3.1.5 扫描床承载重量<math>\geq 135\text{kg}</math></p> <p>3.1.6 按照扫描模式可以步进及连续进出床。</p> <p>3.2 扫描机架</p> <p>3.2.1 机架尺寸：<math>\geq 2670 \times 2135 \times 1085\text{mm}</math>（长 x 高 x 宽）（与真机实现 1:1 比例）</p> <p>★3.2.2 机架孔径：<math>\geq 850\text{mm}</math>，既满足普通诊断 CT 教学，又可实现放疗定位 CT 教学使用（提供所投产品的扫描机架的孔径测量视频截图证明）</p> <p>3.2.3 配备定位激光灯，X/Y/Z 三方向</p> <p>3.2.4 旋转方式：支持断层/螺旋</p> <p>3.2.5 驱动方式：直流电动机</p> <p>★3.2.6 机架顶侧配置一块彩色液晶触摸屏，内嵌入式 CT 教学系统控制软件，可控制扫描床升降、进出运动、扫描机架倾斜运动，并可实时显示机械运动参数，包括扫描床升降、进出运动距离、扫描机架倾斜角度（角度<math>\geq +/ - 30^\circ</math>）。（提供扫描机架倾斜功能演示视频截图和“CT 教学系统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证明）</p> <p>3.2.7 机架两侧分别各带一块控制面板，具备控制床面升降、前后运动、机架倾斜运动，控制激光定位系统、“急停”等按钮。</p> <p>★3.2.8 临床定位真实对应图像功能：配合 CT 人体摆位定位指示图板，像真机一样，无论软件选择什么样的协议，都能实现摆哪里就扫哪里，对错分明，做到真实重现。扫描软件能够控制扫描床运动，软件出图像过程中扫描床会随软件自动进出（软硬联动，非遥控台控制）。（需提供 CT 人体摆位定位指示图板实物照片，并现场演示借助 CT 定位指示图板摆位实现上述功能的演示视频截图）</p> <p>★3.2.9 材质：与真机 CT 机械材料完全一致，为保证设备采用真机机械结构，更贴近临床实际设备发展方向，生产制造商为影像设备生产厂家，具有真机生产能力（提供真机 CT（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p> <p>3.2.10 支持一键进入和一键退出功能</p> <p>3.3 CT 教学系统采集软件</p> <p>3.3.1 CT 教学系统采集软件包含 CT 规范化操作流程模块、CT 扫描实训操作模块和人机考试模块、系统设置、用户管理、Worklist 任务清单模块</p> <p>3.3.2 CT 规范化操作流程模块：具备常用体位的规范化操作指导视频和技术要求，指导视频内容包括：医患交流、病人摆位、辐射安全防护、控制台操作等完整步骤，视频配套语音和文字注释；技术要求内容包括：适应症、检查注意事项、扫描技术等（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p> <p>3.3.3 人机考试模块：软件须具备考核模块，考试模块与教学软件嵌入式结合，学生在真实软件操作下完成考试，并可</p>	
--	--	--	--	--

			<p>设置考试时间和显示考试成绩。（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p> <p>3.3.4 病人登记必须具备普通登记检查模式和急诊快速登记检查模式。（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p> <p>3.3.5 病人信息数据库模块，可以对患者信息进行管理。患者管理界面具有展示所有患者信息、已扫描的序列、查询患者、浏览图像，简易后重建、编辑患者、删除患者功能。</p> <p>3.3.6 扫描协议必须包含头部、颈部、上肢、胸部、腹部、盆腔、下肢等体位。</p> <p>3.3.7 可设置病人体位的选择：头先进、脚先进等方向</p> <p>3.3.8 扫描体位选择：人体形象化图形选择方式，可以选择一个体位，也可同一病人一次性选择多个体位，每个体位下有数量不等的内置协议，协议之间的区别为扫描时默认参数不同。（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3.9 定位线设定：可调节定位区域大小及定位线角度，调节层厚</p> <p>3.3.10 图像处理：可对获得图像进行窗宽窗位调整、移动、缩放、直线测量、角度测量、CT 值测量、±90° 旋转、镜像翻转等处理</p> <p>★3.3.11 CT 学系统采集软件符合标准：支持 Worklist 病人信息（任务清单）和图像 DICOM 协议传输功能，扫描后图像可直接发送到图像三维重建后处理工作站、胶片打印机、附属医院 PACS 系统等。（提供所投品牌软件 DICOM 信息配置端口、任务清单界面软件截图和“CT 教学系统采集软件”软件著作权证书证明）</p> <p>3.3.12 具备 X 射线管预热校准和探测器校准模块</p> <p>3.4 遥控控制台</p> <p>3.4.1 控制室单独配备遥控控制台，控制台具备开、关机功能，控制床升降运动、床面前后运动，控制系统启动扫描、停止扫描等功能。</p> <p>3.5 控制软件工作站（电脑）</p> <p>品牌电脑 1 台，CPU：六核；内存：≥8G；硬盘：≥1T；液晶显示器≥21.5 寸；</p> <p>3.6 CT 图像三维重建后处理工作站及软件</p> <p>3.6.1 硬件部分：</p> <p>3.6.1.1 品牌电脑 1 台，CPU：八核；内存：≥8G；硬盘：≥1T DVD 刻录机；1000M/100M 自适应网卡。</p> <p>3.6.1.2 显示器 1 不小于套 24 英寸</p> <p>★3.6.2 报告编辑</p> <p>独立的报告编辑控件，自带丰富的 CT 报告模板。报告模板内容支持超链接调用，点击超链接可下拉选择常用描述内容。支持报告修改痕迹追溯和报告内容对比，提供清晰的报告内容对比栏，并以差异化颜色显示区分报告内容被修改的部分（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	--	--	---	--

			<p>3.6.3 三维影像分析</p> <p>3.6.3.1 2D 图像浏览 提供图像二维浏览及处理功能，包括：缩放、移动、镜像、任意旋转、放大镜、平滑窗宽窗位调节、键盘快捷键调窗、引用方式同步滚动阅片功能、图像对比、图像锐化增强功能。</p> <p>3.6.3.2 多平面重组</p> <p>3.6.3.2.1 MPR 多平面：将断层图像在多平面中重建展示，包括：横断面、矢状面、冠状面，同时支持任意角度多平面重建。</p> <p>3.6.3.2.2 MinIP 最小密度投影：选中一定数量层厚，对层厚中的图像进行最小密度投影，突出显示密度较小图像，提供转动、旋转、缩放、平移、调节窗值等功能。</p> <p>3.6.3.2.3 MIP 最大密度投影：选中一定数量层厚，对层厚中的图像进行最大密度投影，突出显示密度较大图像，提供转动、旋转、缩放、平移、调节窗值等功能。</p> <p>3.6.3.2.4 CPR 曲面重建：提供针对血管、管腔、骨骼、齿科等组织器官的曲线切割曲面重建展示功能。</p> <p>3.6.3.3 VR 体重建</p> <p>3.6.3.3.1 三维浏览：三维立体医学影像重建显示，提供三维图像的旋转、三维立体旋转、缩放、方位（上、下、前、后、左、右）快捷调整。</p> <p>3.6.3.3.2 软组织窗：提供三维界面调整窗宽窗位功能，自由调整软组织重建显示效果。</p> <p>★3.6.3.3.3 三维测量：提供对提取的器官、组织、病灶测量容积功能，测量数值精确到 0.1CC。（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3.3.4 三维切割：自动去除床板，可调阈值一键去骨功能、斜面立体切割显示脏器内部空间结构、矩形框方式提取显示脏器空间结构。</p> <p>3.6.3.3.5 VR 渲染：提供多种预设 VR 渲染模式，包括：心脏渲染、血管造影渲染、虚拟内镜渲染、胸肺渲染、骨骼渲染、颅脑渲染等多个部门专门预设的渲染模式。</p> <p>3.6.3.3.6 多维空间定位：提供 MPR、VR 界面空间光标点关联定位功能，在冠状面、矢状面、横断面和 VR 体重建界面，光标点关联联动地显示兴趣点的空间关联位置。</p> <p>★3.6.3.3.7 SSD 表面阴影重建模式：提供 SSD+VR 重建叠加模式功能，将人体轮廓以 SSD 表面阴影重建，内部脏器（适用于内部增强显影组织）以 VR 方式显示，方便了解内部脏器病灶与外部轮廓的关系，方便针对病灶空间部位，手术与穿刺规划。（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3.3.8 三维图像输出：提供按需转发 DICOM 图像功能，选中重建图像、序列保存到新序列，并发送到其他主机。</p> <p>3.6.3.4 VE 仿真内窥镜</p> <p>3.6.3.4.1 虚拟内窥镜：提供虚拟内窥镜功能，包括：针对</p>	
--	--	--	---	--

			<p>气管、血管、肠道等管腔脏器的虚拟内镜浏览漫游，便于观察管腔内壁肿块、息肉等病变情况。</p> <p>3.6.3.4.2 虚拟漫游：提供虚拟内窥镜漫游功能，包括：空间定位、方位调整、自动漫游等功能。</p> <p>3.6.4 血管分析</p> <p>3.6.4.1 一键去骨</p> <p>3.6.4.1.1 自动去骨：根据原始的二维图像自动计算，提供骨骼一键自动去除并且保留血管功能，加载 CTA 图像自动去除颅骨、四肢、脊柱、肋骨等。</p> <p>3.6.4.1.2 手动去骨：提供一键去骨功能，手动单击去除连续骨骼；提供多边形去骨功能：手动标记封闭区域自动去除骨骼。</p> <p>3.6.4.1.3 去碎骨：提供自动去碎骨功能，一键去除不连续、零散分布的骨骼或者 CT 值较高部分组织。</p> <p>3.6.4.1.4 血管生成：支持在横断面、矢状面、冠状面手动标注图像渲染重建生成血管，支持调整渲染速度和渲染粘度扩充渲染区域，实现血管重建生成。</p> <p>3.6.4.2. 血管提取</p> <p>★3.6.4.2.1 血管自动提取：提供自动血管提取识别功能，主要血管的自动识别并且自动识别标注血管名称，如：颈动脉、主动脉、腹部血管、下肢血管等。（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4.2.2 血管手动提取：提供手动辅助血管提取功能，通过手动标记指定血管位置，和指定血管分支，对感兴趣血管进行提取分析。</p> <p>★3.6.4.2.3 血管延长：支持在横断面、矢状面、冠状面或者 VR 界面对已识别完成的血管进行延长远端和延长近端，支持对血管中心线自由调整和编辑。（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4.2.4 血管中心线：自动计算识别血管轮廓线和血管中心线，血管轮廓线和血管中心线支持显示或者隐藏，隐藏血管中心线对细微的血管钙化斑点不易造成遮挡。（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4.2.5 血管编辑：智能辅助选择去骨，添加重建血管，低密度非血管组织智能移除。</p> <p>3.6.4.3. 血管测量</p> <p>★3.6.4.3.1 血管截面分析：提供血管自动计算分析血管测量数值功能，包括：血管截面 CT 值、截面面积、最大直径最小直径、狭窄位置距离。（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4.3.2 报表分析：提供血管狭窄度自动计算测量功能，通过设定参考点和病变点，对比分析血管狭窄部位与正常部位测量报表值。</p> <p>3.6.4.3.3 血管渲染：提供多种预设血管渲染显示模式，包</p>
--	--	--	---

			<p>括：主动脉、颈总动脉、软组织、骨骼渲染等。</p> <p>3.6.4.3.4 存档：血管分析操作全程支持保存进度存档和读取进度存档，方便实时保存和调取。</p> <p>3.6.5 肺气肿分析</p> <p>3.6.5.1 肺气肿渲染</p> <p>3.6.5.1.1 肺组织提取：根据原始的二维图像自动计算，提供自动提取出肺组织功能，重建部分包括：左肺、右肺、气管。</p> <p>★3.6.5.1.2 气肿渲染：提供在冠状面、左肺组织、右肺组织部分的气体充盈渲染显示功能，可调渲染阈值自动分析生成肺部及气管影像。（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5.2 肺气肿分析</p> <p>3.6.5.2.1 肺气肿处理：旋转视角从不同角度显示气肿、整体形态、周围软组织器官关系，自由选择显示或者隐藏气管</p> <p>★3.6.5.2.2 肺气肿分析：提供肺气肿定量分析功能，分别评估双肺、左肺、右肺、气管，测量值包括：体积、气肿体积以及气肿所占双肺的比值。（提供投标品牌产品软件截图证明）</p> <p>3.6.6 提供多种教学病例。</p> <p>3.6.7 该软件符合 DICOM3.0 标准，为医院真实 CT 图像后处理工作站，可以与学校附属医院 PACS 系统互连，满足图像传输功能。</p> <p>3.7 三维互动影像解剖教学软件</p> <p>3.7.1 功能参数</p> <p>3.7.1.1 解剖模型是基于断层扫描数据三维重建而来，软件不是基于照片的传统拼接技术。系统解剖采用标准人体解剖学姿势，紧贴教材要求，面向前，两眼平视正前方，足尖向前，双上肢下垂于躯干的两侧，掌心向前。</p> <p>3.7.1.2 一键重置功能，恢复初始状态。一键初始化功能，恢复初始正面视角。界面清爽模式，一键隐藏所有按钮，只显示 3D 解剖模型。</p> <p>3.7.1.3 旋转功能：解剖模型可以围绕 XYZ 三个轴向旋转，旋转的间隔角度为任意角度，没有断帧、少帧引起的跳跃和顿挫感。具备平移、缩放、隐藏、透明、独立显示、即指即显、聚焦、截图功能</p> <p>★3.7.1.4 3D 画笔功能：直接在三维模型结构上进行画线标注，所做三维标记是可以随跟模型而运动，比如旋转，缩放等，至少 5 种以上颜色可供选择，具有一键擦除功能，并可以返回上一步。（提供此部分软件截图证明）</p> <p>3.7.1.5 标准剖开模型：直接在三维模型上进行切割，可以从水平面，矢状面，冠状面三个标准模式剖开模型得到连续的剖面结构 3D 模型，同时 3D 模型可镜像保留显示相向的剖面。</p> <p>3.7.1.6 任意自由切开模型：可以自定义 x 和 z 轴的任何角</p>	
--	--	--	---	--

			<p>度，从而自定义切割面的任何角度进行剖面，呈现连续的自由的断面结构 3D 模型。（提供此部分软件截图证明）</p> <p>3.7.1.7 支持 X 光模式：模拟显示 X 射线下相关结构效果图像。（提供此部分软件截图证明）</p> <p>3.7.1.8 主要解剖结构增加相应的实物图片，虚实对比，贴近一线教学和临床需求，点击结构，可进一步点击查看相应图片。（提供此部分软件截图证明）</p> <p>3.7.2 系统解剖模块</p> <p>3.7.2.1 包括男性整套全身模型和女性整套全身模型，女性不是只有盆腔部位。男性至少有 3500 个结构，女性至少有 3500 个结构，男女重叠的同样名称的结构算一个结构；男女各包括 12 个系统。</p> <p>3.7.2.2 结构准确、详细，完全满足教学大纲需求。</p> <p>3.7.3 局部解剖模块</p> <p>3.7.3.1 局部解剖菜单按浅层到深层设置，操作时可按层次逐层解剖。且解剖过程中，可见筋膜、动静脉细小分支、神经分支、滑囊、软骨等完整结构。方便学生了解各部分层次和毗邻关系。</p> <p>3.7.3.2 局部解剖应充分考虑到不同个体的差异，结构的变异要能体现出来，比如骶椎腰化的表现。除了包括系统解剖所具有的结构分类外，额外增加如下分类模块：肌肉起止点、软骨、滑囊、筋膜等。</p> <p>3.7.4 断层解剖模块</p> <p>3.7.4.1 断层可以和 3D 模型对比显示，3D 模型可以剖开或不剖开显示，以方便和断层图像对比。模型不仅可以三个标准轴向剖开，也可以自定义任何位置剖开。</p> <p>3.7.4.2 断层标本颜色真实，鲜活，原始尸体没有经过福尔马林浸泡过。断层图片不是固定在某个位置，能够放大、缩小、平移，以方便操作。断层有彩色和黑白两种选项，可以自由切换，方便和 CT 和 MRI 对照学习。断层结构有文字引线标注，引线可以隐藏。断层有彩色色块显示，以区分结构的边界。</p>	
--	--	--	--	--

备注：

- 1.本项目所涉及的强制节能产品，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招标文件货物需求如有上述产品，供应商投报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 2.货物需求内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加盖厂家公章的证明材料、检测报告、彩页、产品说明书等。
- 3.如供应商投标产品适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强制规定，而本文件未明确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的，如无证据

证明其产品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视为产品符合规定；同时，也视为供应商已承诺投标产品符合国家强制规定，否则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如供应商对此条有异议，视同其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 评审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

2、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 二. 评审原则

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

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参加磋商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磋商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审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磋商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评审；

6、磋商小组在开始评审前，应首先检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磋商小组认定。

7、供应商对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将被取消磋商或成交资格。

### 三. 评审程序

1、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2、磋商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委员会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澄清有关问题。**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采用网上/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应商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网上/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响应文件初步评审、磋商、澄清完成后，由磋商小组确认合格供应商，并通知合格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二次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二次报价），按

无效响应处理。

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技术评分最高者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采购人确定本项目核心产品：智能化模拟 CT 教学实训机。**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 6 规定处理。

7、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8、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终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 **四. 评审标准**

**1、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3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初步评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1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响应承诺书；
- 2.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3 签章（签字）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2.4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2.5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2.6 最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或提供多方案报价的；
- 2.7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8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包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 3、价格比较

3.1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进行价格比较。

3.2 报价的确定

3.2.1 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原报价（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进行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

3.2.2 磋商小组确认合格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3.2.3 评审委员会（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2.4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政府优先采购环保产品以及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均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报价参与评审，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

约价仍以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最终报价为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其他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注：资格审查资料除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相关查询页面外，供应商需将其余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代理机构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响应文件内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
		报价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供货时间及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响应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1项规定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标书雷同性分析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评审办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分)	投标报价 40 分 技术部分: 45 分 综合部分: 15 分
2.2.2	报价部分  (40分)	投标报价  (4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 × 100</p> <p>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包括初始报价和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范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p> <p>(1) 根据财政部、省财政厅（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以及财库[2022]19号文通知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为 10%。（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同一产品，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b>【以上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b></p>
<p>2.2.3</p>	<p>技术部分 (45分)</p>	<p>技术参数 (40分)</p> <p>1. 无偏离：指响应文件（含证明文件）设备参数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未出现负偏离，评标委员会按40分给予计入。</p> <p>2. 有偏离：指响应文件（含证明文件）设备参数等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所出现的负偏离，评标委员会按下述原则予以评审。</p> <p>2.1 带星号项的负偏离：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17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0.5分。</p> <p>2.2 非带“★”号的负偏离： 非“★”带号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完全满足的得23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0.1分。</p> <p>供应商技术参数得分低于20分，视为供应商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p> <p>“★”号项技术参数供应商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彩页、检测报告、厂家证明等），以证明技术参数及性能的有效性，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视为此参数不满足。凡对证明文件弄虚作假的供应商，一经查证，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录入不诚信企业，并承担相应处罚。</p>

		<p>项目实施方案 (5分)</p>	<p>供应商需针对本次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进度安排、供货保障、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方案等:</p> <p>1. 方案内容全面科学,表述清晰准确,各种资源配置合理,项目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得5分;</p> <p>2. 方案内容比较全面、表述基本清晰、各种资源配置基本合理,项目针对性较强,整体可行的,得3分;</p> <p>3. 方案内容缺项较多或泛泛而谈,表述不够完整,各种资源配置不尽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1分;</p> <p>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p>
<p>2.2.4</p>	<p>综合部分 (15分)</p>	<p>合同业绩 (6分)</p>	<p>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已经通过用户验收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2分,最高得6分。</p> <p>完整业绩包括:中标结果公告截图、可打开的网站截图链接、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缺项不得分。</p>
		<p>环保节能证书 (2分)</p>	<p>1. 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采购项目中拟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不提供的得0分。</p> <p>2. 采购项目中拟供产品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不提供的得0分。</p>
		<p>售后服务承诺 (7分)</p>	<p>1. 延长质保期承诺: (2分) 承诺在规定基础上质保期每延长一年得2分,最多得2分;</p> <p>2.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及措施,包含不限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注明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等)、服务范围、技术服务(包含包含硬件日常运用、日常维护、软件操作及系统升级等相关内容)、解决问题时间、售后服务人员情况、</p>

		<p>服务承诺、备品备件更换等。（5分）</p> <p>（1）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完整，内容详尽，切合实际，解释充分，能够完全响应采购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的，得5分；</p> <p>（2）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基本完整、内容基本详尽，比较切合实际，能够基本响应采购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的，得3分；</p> <p>（3）对售后服务内容描述不清、内容欠缺，与项目实际脱节，不能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的，得1分。</p> <p>未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p>
--	--	---

注：

1、供应商提供虚假证书或PS（或仿制）相关证件及合同业绩等有关证明材料，一经查证，按废标处理。仿制或私刻相关行政部门公章的，构成违法的，报请公安机关处理。上述违规违法行为同时报请省财政部门处理，构成不良记录的，网上予以公示。

2、供应商成交后应履行其投标承诺，未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1、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磋商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磋商响应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按推荐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1家/包段为成交供应商）。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1.2 磋商响应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磋商响应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响应报价）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本合同。

#### 一、 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进口设备须标明 英文名)	品牌/型号	制造厂 (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1									
2									
3									
...									
<b>合计</b>	<b>人民币（大写）：</b>								

注：以上表格中的货物单价=最终总报价/首次总报价\*首次货物单价

附：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3. 质保期须同响应文件承诺一致

####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全部费用。

####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内(依据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供货期填写天数)完成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正常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_\_\_\_\_ ,并按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 五、交付、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1. 到货检查。到货后,甲乙双方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清点。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4. 质量核验。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核验,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核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核验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货物(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核验记录。核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若货物(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5.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完整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货物（设备）使用要求。

## 六、验收

货物（设备）在完成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正常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自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

## 七、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中标公示期满，乙方向甲方转账提交中标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至履约完成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2. 乙方签订合同后，项目到货并安装完毕，经采购方组织有关人员及使用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支付审计总额的 100%。

## 八、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及本合同约定；

（4）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九、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

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7. 项目验收合格后，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补偿乙方损失。

8.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9. 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 3 天内补足。

##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响应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附件须各方加盖公章，合同正式文本中请删去本括号内的内容)

(下无正文)

甲方：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乙方：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医学技术学院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年\_\_月\_\_日

##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 六、商务及技术要求偏差表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技术部分
- 九、售后服务承诺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十二、磋商响应承诺书
- 十三、其他材料
- 十四、小、微企业证明

##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首次总报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本采购文件中有关磋商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并成为成交供应商，我们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9)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_\_\_\_\_系(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_\_\_\_\_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响应范围	
报价（元）	
供货期	
供货地点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响应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注：投标报价应于分项报价一览表总价一致。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或设备、标准附件(请 详细注明)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								
5.	.....								
6.	.....								
7.	.....								
8.	其他								
总计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二、采购内容部分逐项补充并完善该表格；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如果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5、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充但不得修改。

### 五、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生产商	原产地（国）	其它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注：1. 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3. 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一)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资格审查内容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规定提供《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提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企业）的声明函

备注：

①以上所有要求的证书或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按照格式提供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②所有证照均应在有效期内，证照如需年检的、应为经年检有效的证照，以上中“近”、“前”指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如不满足要求属无效投标。

##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技术部分

（按照评标办法要求编制）

## 九、售后服务承诺

（按照评标办法要求编制）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十一、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磋商采购中若获成交（磋商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与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贵公司同意的币种，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成交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填写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十二、磋商响应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报价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 十三、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材料

#### 十四、小、微企业证明

(包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 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附件 2

###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豫政〔2012〕81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4号)精神,破解小型微型企业发展难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以下						
工业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2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建筑业	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	6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批发业	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下	20人及以上	5人及以上	5人以下			
零售业	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以下	50人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人以下			
交通运输业	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30000 万元以下	上									
仓储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信息传输业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以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100 人及以上	100 人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8000 万元	100 万元	100 万元以	

	额 120000 万元以下				上	上		及以 上	及以 上	下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				100 人 及以 上	<b>10 人 及以 上</b>	10 人 以下				